

注：以下内容以最终发布的采购文件为准。

凯里学院保安服务外包项目需求公示

一、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自然人 的身份证明；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4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2024年06月至今的银行资信证明材料；

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⑥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需提供承诺函，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 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 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资格审查时，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信用中国”网站（包括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上查询（查询时间为评标开始前）。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 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具体内容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 特殊资格要求：具备公安部门颁发的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二、采购内容

岗位人员配置

按照全面部署（全校区周密部署、不留死角和盲区）、重点加强（在大门岗、图书岗、服务中心、教学楼、监控室等点到部位加强岗位和力量）、留有机动（根据校区范围大、建筑多等特点，配备3组12人的巡逻队，以备紧急情况处置）的原则配备。

序号	类别	岗位名称	配置位置	配置人数	备注
1	大门岗：2个18人	正门大门岗	1号大门	12人（4人×3班）	24小时到岗
2		南门大门岗	2号大门（南门）	6人（2人×3班）	24小时到岗
3	中心保障区域：1. 监控室；2. 图书馆办公区。共12人	图书馆岗	图书馆值班室、岗亭	6人（2人×3班）	24小时到岗
4		监控室	监控室	6人（2人×3班）	24小时到岗
5	巡逻队：3组12人	应急处置小组（巡逻岗）	校园重点防范部位	12人（4人×3班）	灵活机动安排24小时到岗

注：拟投入人员需提供无犯罪记录证明，没有犯罪前科（政审证明），遵纪守法；身体健康，提供体检证明；男，身高 1.65 以上，年龄 25—50 周岁；女，身高 1.55 以上，身体健康，年龄 25—45 周岁。具备初中以上学历。

服务要求

- 1、具备安保服务资质，对学校有长期的服务经验，且近三年来企业信誉良好。
- 2、根据学校现状，提供消防安全、灾害预防等管理服务及演练方案。
- 3、提供校园突发事件、制止校内暴力事件应急处理及演练方案。
- 4、提供校园重大活动管理服务和应急及演练方案。
- 5、能应急处置突发事件，外援应急响应时间60分钟内到达现场，60分钟未能到达现场的，视为年度考核未通过。
- 6、服务人员应有固定来源渠道。
- 7、提供拟派人员名单，保安员需提供人员身份证、学历证与保安员证，消防员需提供身份证、学历证与消防资格证，驾驶员需提供身份证、学历证、驾驶证。

8、投标人对本项目人员配置、服务质量、责任事故承担能力及应急处理负责。

9、在服务所在地设立分公司或成立项目管理机构，并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

10、服装、对讲机、安保器材、办公电脑、保险及安保所需设施设备均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11、因保安公司管理不到位，保安人员服务过程中违反相关规定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中标单位承担全部责任，凯里学院（以下简称学院）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如造成学院及学院师生、相关第三方财产损失、人身伤害，学院有权要求保安公司承担责任；保安人员与保安公司发生债权债务纠纷，中标单位须第一时间介入处理，学院不承担任何责任，视情节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12、学院根据保安服务工作情况，有权单方面要求更换不符合岗位要求的人员，中标单位需于三个工作日内完成更换。保安公司因自身管理需要或保安离职等原因需要调整更换保安前，公司须提前报请学院批准，待新保安完成资格审查合格上岗后，原保安方能离岗。

13、采取分批次24小时值班制度，并对学校安排的其他安保工作任务负责，具体职责如下：门岗服务、治安巡逻巡查、交通安全管理、消防安全管理、突发事件应急服务、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法律法规（包括安全防范类）宣传教育等。

三、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服务地点

1. 服务期：三年（按照考核标准，经考核，满意度达不到 90%及以上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2. 服务地点：凯里学院保安服务外包项目内。

二、考核验收标准、规范

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及采购人相关验收程序执行。

三、付款方式：

根据凯里学院保安服务外包项目预算审核报告书调整的价格¥1955807.28元/年作为预算依据。合同签订后，学校根据考核细则每月对中标方安保服务进行考核，考核合格后逐月支付当月的保安服务费，如遇寒假、暑假，相应顺延至开学。

四、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60个日历日

五、其他要求

1. 供应商须承诺在开展各项服务时，必须接受采购人相关部门的管理，支持和配合采购人开展工作，保证采购人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

2. 投标供应商须承担在项目服务期间内发生的所有安全事故（包括但不限于其聘用的所有工作人员劳动用工安全事故；因操作不规范等因素造成的安全责任事故；社会公众人身及财产安全事故（包括社会公众因自身行为导致的、打架斗殴导致的、或因意外事故导致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死亡及其他事故）；因信访/媒体曝光/游行集会等导致的人身及财产安全事故以及其他重大安全事故等）产生的事故责任、法律责任和赔偿责任。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

3. 投标供应商须承诺中标后如与所派服务人员发生纠纷，均由供应商负责调解与处理，并承担相应责任。（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

4. 投标供应商须承诺保安人员不得随意变动，若有变动，须提前7个工作日告知采购人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才能更换。（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

5. 如遇特殊紧急事项，需及时向相关职能部门报告，如造成群体事件或不及时上报等，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且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

6. 供应商签订合同时出具投入本项目所有人员有效的劳动合同提供给采购人核查。（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

7. 其他未尽事宜，投标供应商须承诺，签订合同时最大化满足采购人需求。（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

四、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各供应商的技术、商务、价格得分，计算出各供应商的综合评分，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原则进行排序，推荐综合得分排名前三的中标候选人。